

國立政治大學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
聯絡人：陳瑞英
聯絡電話：02-29393091#66899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年1月24日

發文字號：政研發字第1130002729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科會函、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作業要點、申請書、各領域承辦人及聯絡方式、獲獎人切結書

主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自即日起受理113年度「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申請案，校內截止收件時間為113年3月26日（星期二）下午5時止，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113年1月23日科會文字第1130006031號函辦理。
- 二、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作業要點」之規定，本案僅適用於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目的在獎勵具有研究潛力之博士候選人於博士論文寫作階段，專注於博士論文之撰寫，俾提升其博士論文品質與學術研究水準。
- 三、申請資格：
 - (一) 申請人：
 - 1、就讀於經教育部核准設立之國內大學校院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研究所之全職博士生，於申請截止日前已取得博士候選人資格並由就讀系所出具證明者。
 - 2、申請人已獲得指導教授承諾指導研究，學業成績優良者。

3、申請人之博士論文研究主題屬於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相關範疇。

4、依「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第十四條第三項之規定，中央機關及其所屬機關(構)不得編列預算，提供大陸地區學生獎助學金。學校不得以中央政府補助款作為大陸地區學生獎助學金，故本獎勵金無法受理大陸地區學生之申請。

(二) 指導教授：應符合申請人就讀學校及系所有關指導教授資格規定，且願意指導博士生從事研究工作者。

四、相關申請作業規定：

(一) 本案獲獎者將由國科會頒發每月新臺幣四萬元整獎勵金，獎勵期間自113年8月1日至114年7月31日止，倘預計於113年7月31日前畢業者，請勿提出申請。

(二) 為避免網路壅塞或其他不可預期因素的影響，務請提早至國科會「學術研發服務網」完成線上申請作業，申請案繳交送出後，須於旨揭期限前請指導教授登入「學術研發服務網」，審閱申請資料，上傳「指導教授初評意見表」再按同意繳交送出，方才完成申請程序；申請案若有2位指導教授者，則2位教授均須上傳「指導教授初評意見表」。

五、申請人請至國科會網站（<https://www.nstc.gov.tw/>）進入「學術研究/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項下查閱相關文件及申請表格。

六、本計畫相關申請疑義，請洽詢國科會人文處各領域承辦人。線上申請系統之操作問題，請洽詢國科會資訊系統服務專線，電話：0800-212-058、02-2737-7590～2737-7592。

正本：本校各院、系、所、研究中心(電子布告欄)

副本：研究發展處

校長 李蔡彥